

春秋三傳通經合纂

春秋三傳通經人贊卷七

周氏家課讀本

盧陵周 統學之甫 原編

楚陂 裔孫毓齒 增輯

宣公 名倭或作接

公即位

邵氏曰即位之禮行則書之旨之行宜之志也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胡傳如其意而書以著其自立之罪而前兼同辭

繼弑君不言即位此皆即位何其意也如其志也

繼故而言即位與聞乎故也王氏曰立不以正行此繼以掩其惡

公子遂如齊逆女

胡傳喪未期年何事乎仲遂懼見討故結昏于齊為自安計

遂逆女

石氏曰桓侯置逆女

齊侯送女

卷七

宣公

宜使適女國之賊
桓宜以為也

婦美也

胡傳曰魯國也欲以
子適魯曰桓宜在喪
服之中納婦故因婦
宜以適其罪春故推
宜以隱者妾母用事
為妾也。朱子曰
悉是當時史官所書
如是。趙氏曰婦有
姑之稱出妻既絕而
婦與姑妾再姑當始
見妾母專政而娶齊
之謀遂與般同之
也

行文如齊

朱子曰文子三思宜

三月遂以夫人婦姜至自齊

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者卒名也夫人
何以不稱姜氏貶易為貶讓喪娶也喪娶者公也

則易為貶夫人內無貶於公之道也內無貶於公

之道則易為貶夫夫夫人與公一體也其稱婦何

有姑之辭也欲速以姑自居也

遂之挈由上致之也不言氏及稱婦之義與公羊同

夏季孫行父如齊余氏曰傳謂納賂趙謂拜成婚李氏謂以拜婚之礼行納賂之事

夏季文子如齊納賂以請會胡傳下書會平泚齊取且可知矣

莫不不能疑反爲使
齊而居私意起而反
惡也

放晉曰交

張氏曰以府之側
室而獨免理之偏頗
如此。呂氏曰兩國
以於君與大夫咸與
焉。吳氏曰豈有八
年後討不用命者必
晉甲以他事取惡于
盾以遂之也

按晉盾之序未始無
罪也晉宣早討亦宜
與齊同於穀遂云無
罪亦大寬

會平州

胡何春秋時篡賊已

春秋三傳合纂

晉放其大夫晉甲父于衛杜註放者受罪黜免宥之

晉人討不受命者放晉甲父于衛而立晉克先

辛奔齊胡何河曲軍門之呼嚮放晉甲父居當國

放之者何猶曰無去是云爾然則何言衛近正

也此其爲近正奈何古者大夫已去三年待旋君

放之非也大夫待放正也此說言放河曲至今八年始放故亦云待放

放猶屏也稱國以放放無罪也

公會齊侯于平州杜註平州齊地陳氏曰子赤弒人

會于平州以定公位張氏曰齊惠黨惡與鄭莊

卷七 宣公

列于春秋不復註故
孔子慎而作春秋不
曰齊魯而曰魯討賊

必在其實也

遠如齊

拜成後也

齊取濟西田

程子曰直不義得國

皆齊求助齊受之以

助不義故書取

黃氏曰部鼎八德皆

罪齊許田入郊桓執

成濟山入齊宣位定

桓子朝

黃氏曰知自傳文時

與魯抗今宜舉反朝

非以魯與齊並齊悅

魯利却與齊壓而公

公子遂如齊

胡傳宣篡立仲遂首惡再書者著其始終成就其謀以成後也

東門襄仲如齊拜成

汪氏曰逆謀之終也

六月齊人取濟西田

胡傳魯致賂而書齊取非齊利其為惡而助之討賊充敵其黨

六月齊人取濟西之田為立公故以賂齊也

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所以賂齊也曷為賂齊

為弒子赤之賂也

何註諱魯使若齊自取之亦惡齊取篡者賂常生取邑

內不言取言取授之也以是為賂齊也

秋邾子來朝

胡氏曰宣篡立邾子朝無貶齊既于朝桓貶矣公羊有曰其餘從同也

楚子鄭人侵陳遂侵宋

李氏曰楚莊至此爭也與列國又無伯也

論不復存矣

楚陳遂侵宋

陳氏曰：遂侵宋志不在宋也。遂侵宋志不在陳也。而北之勢于是始。後十五年而宋楚子復五十年而晉楚同盟宋矣。

盾救陳

兩救而有善有不善

一宜救也。一不宜救也。然楚侵宋亦非為弑晉。晉兵從晉耳。春秋于此猶寓詞難之思焉。

蔡林伐鄭

春秋三傳合纂

卷七

宣公

三

宋人之弑昭公也。晉荀林父以諸侯之師伐宋。

宋及晉平。宋文公受盟于晉。又會諸侯于扈。將為

魯討齊。皆取賂而還。鄭穆公曰：晉不足與也。遂受

盟於楚。陳共公之卒。楚人不禮焉。陳靈公受盟於

晉。秋，楚子侵陳，遂侵宋。胡傳：人鄭貶也。附楚病列國何義乎。非能討宋罪也。

晉趙盾帥師救陳

晉趙盾帥師救陳宋。張氏曰：陳無罪，當救宋。有秋罪，不當救。故各之。

善救陳也。胡傳：陳先代之後，而見侵。善救哀之。若晉救宋，典刑素矣。

宋人陳侯衛侯曹伯會晉師于蔡林伐鄭。杜註：蔡林，鄭地。

杜註不謂會趙盾其
會非好會也。公云

君不台大夫之爵冠
氏曰諸侯會大夫非

一向謂此生義可殺
云大夫之事吹氏曰

當例可又云地勢詞
著其美趙氏曰豈有

此例今俱未錄
穿使宗

胡傳不以大義勸秦
而使其與國在傳謂

穿謀晉者穿已有逆
心欲得兵權乎就國

之端已見于此
晉宗伐鄭

因倍宋書人猶屬討
賊之意焉非將帥師

會于棐林以伐鄭也楚為賈救鄭遇於北林囚

晉解揚晉人乃還孔疏晉興師救陳宋楚已去召

冬晉趙穿帥師侵崇崇公作柳孫氏曰秦與國高氏

晉欲求成於秦趙穿曰我侵崇秦急與必救之

吾以求成焉冬趙穿侵崇秦弗與成高氏曰穿

晉人宋人伐鄭胡傳宋雖列會然王法所不赦而晉

晉人伐鄭以報北林之役於是晉侯侈道宣子

為政驟諫而不入故不競於楚程氏曰不服而弗

伐鄭所以救宋也聚氏曰鄭即楚可伐為宋伐

則私故秋伐齊之吟伐人之

少也

大棘改捷

胡傳將攻師必稱粉
不稱師而將軍稱
師不稱將而師衆
並書示大衆不可輕
役又重將師之深蓋
自行師而言則以元
師爲司令自有國而
言則以得衆爲邦本
此王者極重之確論
也。劉氏口言及筆
元志乎此戰也。趙氏
曰鄭從楚命而勝責
于華元兵敗身獲無

二年春王二月壬子宋華元帥師及鄭公子歸生帥

師戰于大棘宋師敗績獲宋華元

二年春鄭公子歸生受命于楚伐宋宋華元樂

呂御之二月壬子戰于大棘宋師敗績囚華元獲

樂呂友甲車四百六十乘俘二百五十人敵百人

狂狡輟鄭人鄭人入于井倒戟而出之獲狂狡君

子曰失禮違命宜其爲禽也戎昭果毅以聽之之

謂禮殺敵爲果致果爲毅易之戮也將戰華元殺

羊食土其御羊斟不與及戰曰疇昔之羊子爲政

賂詞傷其力不敵而
責言不救也金氏曰
宋鄭姑書師師者勞
民之罪

鄭氏以子之馬然也

為叔牂言非馬也其

人也為重子言重言

附言

杜註好出目轡大腹

○意西才反一云思

子休叶聲

欽榮雖敗不病未條

趙氏曰非也依車寬
而言有何錢取

今日之事我為政與入鄭師故敗君子謂羊斟非

人也以其私憾敗國殄民於是刑孰大焉計罪所謂

人之無良者其羊斟之謂乎殘民以逞宋人以兵

車百乘交馬百駟以贖華元於鄭牛入鄭元逃歸

立於門外告而入見叔牂曰子之馬然也對曰非

馬也其人也既合而來奔宋城華元為極巡功城

者謳曰睥其自蟠其腹棄甲而復于思于思棄甲

復來使其驂乘謂之曰牛則有皮厓兒尚多棄甲

則那役人曰從其有皮丹漆若何華元曰去之夫

秦伐晉

趙氏曰自河曲七年

無事晉無事秦而秦終

無事于秦而犯秦終

四國侵鄭

胡傳易曰君子作事

謀始晉始謀不滅取

路不討宋至不能服

鄭不戰于楚

孔疏將以雪宋恥乃

畏越椒之盛大宋之

心孤諸侯之望故貶

晉以君夷舉

胡傳國事莫陷于君

其口衆我寡

秦師伐晉

胡傳趙穿私意侵崇秦今報之不書聞焦所以誅晉卿盾與穿上侵之意

秦師伐晉以報崇也遂圍焦

夏晉人宋人衛人陳人侵鄭

夏晉趙盾救焦遂自陰地及諸侯之師侵鄭以

報大棘之役寒宋也鬪椒救鄭曰能欲諸侯而惡其難

乎遂次於鄭以待晉師趙盾曰彼宗競於楚殆將

斃矣姑益其疾乃去之社註畏楚而還大伯

秋九月乙丑晉趙盾弑其君夷舉

宣公

五

見弑亡而越境然後
君臣之義絕反而討
然然後臣子之爭終
不然是國爲出而實
聞故也豈非慘于意
今以此罪盾乃問臣
子之邪心而謹其漸
也。楊氏曰趙盾許
世子同討趙盾許
止不若許之罪輕趙
盾不討賊之罪重也
見臣子當忠孝之至
也忠孝不至則加惡
名。

孫氏曰盾陰行其計
而陽進其功程子曰
春秋君子誰不知若
盾之罪非春秋書之

晉靈公不君不君學欵以彫牆從臺上彈人而觀其
辟丸也宰夫脯能躡不熟殺之宣請吞使婦人載
以過朝趙盾十季見其手問其故而忠之將諫士
季曰諫而不入則莫之繼也會請先不入則子繼
之三進及溜而後視之曰吾知所過矣將改之稽
首而對曰人誰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詩曰靡
不有初鮮克有終夫如是則能補過者鮮矣君能
有終則社稷之固也豈惟羣臣賴之又曰哀職有
闕惟仲山甫補之能補過也君能補過衰不廢矣

更無人知也

吳氏曰盾為首惡
特承意行事盾陽
為不知以免罪將
誑欺乎

公年所謂君之弊不
若臣之災也

衛不改宣子不謀不公患之使建鹿賊之晨往獲門

關矣平刃前見盛服將朝尚早坐而假寐慶退嘆而言曰不

忘恭敬民之主也賊民之主不忠棄君之命不信

有一於此不如死也觸槐而死秋九月晉侯飲趙

盾酒伏甲將攻之其右提彌明知之趨登曰臣侍

君宴過三爵非禮也遂扶以下公嗾夫欒焉明搏

而殺之盾曰棄人用犬雖猛何為爾日出提彌明

死之初宣子田於首山舍於翳桑見羸輒餓問其

病曰不食三日矣食之舍其半問之曰宦三年矣

提彌明之請與靈輒之倒載但知有盾而不知有君也

趙氏口董狐云亡不越竟言狀涉同謀耳非謂趙竟即無罪也傳述傳會爲此言劉氏曰趙竟乃免此非孔子之言未子曰如瓦則回遊古便宜者得計

未知母之存否今近焉請以遺之使盡之而爲之
館食與肉寘諸橐以與之八、七、文既而則爲公介倒載以
禦公徒而免之問何故對曰鬻桑之賤人也問其
名居不告而退遂自亡也乙丑趙穿攻靈公於櫟
園宣子未出山而復大史書曰趙盾弑其君以示
於朝宣子曰不然對曰子爲正卿亡不越竟反不
討賊非子而誰宣子曰嗚呼我之懷矣自詭怛惑
其我之謂矣孔子曰董狐古之良史也書法不隱
趙宣子古之良大夫也爲法受惡惜也越境乃免

宣子使趙穿逆公子黑臀於周而立之壬申朝於

武宮

禘穿弑也。盾不弑而曰盾弑何也。以罪盾也。

冬十月乙亥天王崩

三年春王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

絜其言之何。緩也。曷爲不復卜。養牲養二卜。帝牲

不吉則扳稷牲而卜之。帝牲在於滌三月於稷者

唯具是視郊則曷爲必祭稷。王者必以其祖配。王

者則曷爲必以其祖配。自內出者無匹不行。自外

牛傷改死不郊
張氏曰此因事之變
以明魯如非貽三年
喪乃臣子願其奔赴
之時豈可僅天子禮
禘行事之故也
注其曰若不郊之由
由于牛擊也天示健
矣雖曰不郊非其本
意

猶三望
說詳僖公末年

至者無主不止

穀之口緩詞也。呂同范註牛自傷口故以緩詞言。歲公不恭致天變。

猶三望

胡傳可已不當爲之詞。三望公羊所謂祭泰山河海也。

春不郊而望皆非禮也。望郊之屬也不郊亦無

望可也

吳氏曰書以譏其非禮。

葬匡王

初傳四月而葬其禮畧也。微者往會魯不臣也。冢氏曰譏速也。

楚子伐陸渾之戎

公作賁渾戎後同穀無之字。

楚子伐陸渾之戎。遂至於雒。觀兵於周疆。定王

使王孫滿勞楚子。楚子問鼎之大小輕重。對曰

在德不在鼎。昔夏之方有德也。遠方罔物。貢金九

伐陸渾戎

杜註九姓之戎居陸渾在秦晉西北秦晉遷之于伊川者陳氏曰伐陸渾窺周室也趙氏曰伯業以尊周爲義註王者祀天下之思其爲戎首無定

昏者

楚侵鄭
余八日惡楚莊也

春秋三傳分纂

牧鑄鼎象物。百物而爲之備。使民知神姦。故民入

川澤。山林不逢。不若蝸魅罔兩。莫能逢之。用能協

於上下。以承天休。桀有昏德。鼎遷於商。載祀六百

商桀暴虐。鼎遷於周。德之休明。雖小重也。其姦回

昏亂。雖大輕也。天祚明德。有所底止。成王定鼎於

郊。廓十世三十。十年七百。天所命也。周德雖衰。天

命未改。鼎之輕重。未可問也。

夏楚人侵鄭

胡傳晉成。立鄭從之。反之。正也。春秋大改。過書楚人。侵與鄭也。昔楚罪也。

夏楚人侵鄭。鄭卽晉故也。

家氏曰。繼伐陸渾而侵鄭。莊圖伯急也。

春秋三傳分纂

卷七 宣公

八

赤狄侵齊

余氏曰赤狄距齊甚

遠。按此言齊雖而

傷齊伯不振也

宋圍曹

胡傳總不能及躬自

治恃強以張之

鄭蘭卒

據左傳鄭文公妾慶

天使與已蘭而御之

石癸曰媿姑耦必殺

穆公立後有疾曰蘭

死吾其死乎母所以

秋赤狄侵齊許氏曰楚侵其南狄侵其北此齊國棟樑之時也。赤狄狄別種

宋師圍曹

宋文公即位三年殺母地須及昭公子武氏之

謀也不。能。親。親。使戴桓之族攻武氏於司馬子伯之館盡逐

武穆之族推。曹。自。致。武穆之族以曹師伐宋秋宋師圍曹報

武氏之亂也家氏曰鮑大罪未討以兵伐人故書以惡之

冬十月丙戌鄭伯蘭卒葬鄭穆公穆公作穆

冬鄭穆公卒趙氏曰葬不月闕文三月速葬歸生謀也吳氏曰速禮不備也

四年春王正月公及齊侯平莒及邾莒人肯公伐

生也刈蘭而卒

●平昔不肯伐取

曰平昔也不肯吾有

不義而伐強州取向

利也非特子反己之

道高其言其相德

鄰乃為鄭公終為鄭

平昔被齊為而公之

義不星厥德之心也

所以不肯曰美其非

特君也張氏曰易明

從爾思聖人感人心

而天下和平焉恭威

也不公何以凡公趙

氏曰用禮馮人講和

萬民之禮合方氏除

邦國之怨惡講義平

取向

胡傳不肯以直公心有所私失平怨之本耳利心圖成雖混大難強弱小書取著罪也

四年春公及齊侯平莒及邾莒人不肯公伐莒

取向非禮也平國以禮不以亂伐而不治亂也以

亂乎亂何治之有無治何以行禮李氏曰與桓

及者內為志焉爾平者成也伐猶可取向甚矣

秦伯

家氏曰秦卒或名或不名或葬或不葬秦不告史闕書也

夏六月乙酉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

鄭人獻鼃於鄭靈公公子宋與子家將見子公

之食捐動以示子家曰他日我如此必嘗異味及

之也不義何也

公孫未錄嘆曰公

云不肯辭取向地

天皆欲取取向地

氏曰殺云伐也

也安得稱義

歸生弑君

按左傳云權不足也

又曰仁而不以張氏

曰歸生久執大權

氏亦云以畜比君而

可謂仁乎今故刪數

語

赤狄侵齊

說見三年

如齊至

高氏曰事大以固

楚伐鄭

入宰夫將解疆祖視而笑公問之子家以告及食

大夫疆召子公而弗與也子公怒染指於鼎嘗之

而出公怒欲殺子公子公與子家謀先子家曰畜

老猶懼殺之而况君乎以譖子家子家懼而從之

夏弑靈公書曰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凡弑君稱

臣臣之罪也

赤狄侵齊高氏曰以齊之強而連年為狄所侵則惠公之無政可知矣

秋公如齊公至自齊胡傳昭齊定位又屢朝之明年高國之事亦殆矣書至危之

冬楚子伐鄭趙氏曰鄭弑君諸侯不問而楚伐楚志在得鄭非討罪也書以責晉

高氏曰其子鄭有弒

非也

公如齊

四年如齊解來看

至齊

亦象看四年解

高固逆姬

高氏曰高固之娶齊

許之來魯與之婚皆

非禮

左 楚子伐鄭鄭未服也杜註前伐鄭不備成故

五年春公如齊四年秋如齊今春又往恭不返禮以取恥辱

左 五年春公如齊高固使齊侯止公請叔姬焉公置叔姬

夏公至自齊止氏曰公五如齊此踰時始返經雖諱止公之跡而實不可掩書至危尤甚也

左 夏公至自齊書過也杜註嗾尊勢列于廟行嫁至之禮示故書過

秋九月齊高固來逆子叔姬女無子字杜註不齊女歸降于諸侯

左 秋九月齊高固來逆女自爲也故書曰逆叔姬

卿自逆也胡傳適于高固強婚又自爲也不知以禮自守是以得此辱

左 諸侯之嫁子於大夫主夫夫以與之來者接內

也不正其接內故不與夫婦之稱也

叔孫得臣卒

黃氏曰卒不書日云闕文者近之汪氏云莊叔孫子僑如嗣是為宜伯

高固及姬來

高固及姬來

胡傳曰姬來女前共送

馬不敢自安及朝見

成婦遣使反馬固親

來非禮也又禮女子

歲一歸寧未歸時

頃亦非禮意公許

臣恣行亦非

冬齊高固及子叔姬來

齊 冬來反馬也

家氏曰反馬不躬至歸寧無益行魯之宗廟朝廷重為所矣

何言乎高固之來言叔姬之來而不言高固之

來則不可子公羊子曰其諸為其雙雙而俱至者

與

及者及吾子叔姬也為使來者不使得歸之意

楚伐邾

也

李氏曰賊討不計備
服鄭之爲事故傳稱
子經吾人賊也三至
鄭矣

晉師侵陳

胡氏陳即楚晉自反
可也蓋兵加之非後
矣

公羊曰復見才紀未
緣劉氏曰宋之復見
非弒君乎故不可歸
不其其收而事未採
劉曰將尊師火耳

及交盟

胡傳衛欲爲晉攻魯
魯專事齊未與晉通
必有疑焉而備任其

楚人伐鄭

家氏曰不書晉救歸主當討不書救晉
苟能爲鄭討賊即所以存鄭楚自去矣

左

楚子伐鄭陳及楚平晉荀林父救鄭伐陳

六年春晉趙盾衛孫免侵陳

趙氏曰陳從楚以楚強
也晉不修德而徒恃兵

左

六年春晉衛侵陳陳即楚故也

公羊曰魯君
事與左前傳同

夏四月

備四

秋八月螽

胡傳螽爲殺災虐取于
民之應程子曰蝗也

冬十月

備四

七年春衛侯使孫良夫來盟

趙氏曰晉將爲盟
襄之合俾衛求魯

左

七年春衛孫桓子來盟始通且謀會晉也

無咎故健良父為此盟而公卒見歸盟非

春秋所貴矣

幾梁又云前定不日

未歸盟期何能前定

會伐莒

胡傳會者外為主伐

莒齊志也公黨凌弱

王伐莒

危之亦幸之也

會盟

復序諸侯自思伯之

意○杜註稷盟主以

取序故譏季氏曰皆

國可貴而公之不能

謙禮有由矣○程氏

曰此會終不能服楚

至會

來盟前定也

前定者嘗有約言未釋疑又盟以固結之也此新為晉求魯也

夏公會齊侯伐萊

趙氏曰公昔心服役于萊魯民何不幸而從之耶

秋公至自伐萊

趙云伐萊何功而後至于魯廟誣其祖矣汪氏曰危之也

大旱

胡傳年旅之後必有凶年以大害或不害或雪而不雨也汪氏曰早悍也屬下之應

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于黑壤

鄭及晉乎公于宋之謀也故相鄭伯以會冬盟

于黑壤王叔相公臨之以謀不睦晉侯之立也公

不朝焉又不使大夫聘晉人止公於會盟于黃

公不與盟以賂免故黑壤之盟不書諱之也

崩之也。合葬。齊
氏說一

遂如齊乃復

呂氏曰昭公如齊有

疾乃復今不謂疾人

臣不當以疾廢君命

也張氏曰昭公孫叔

同下氏曰乃有齊平

之終而事上何之禮

專而合義禮之復事

而不合義禮云復事

舉還來舉不降陸氏

曰例也當為還者本

舉復者本舉

有事太廟

吳氏曰時胎也時嘗

於事不書欲知仲遂

以祭之日而卒故書

八年春公至自會

江氏曰書至以公見
止于齊喻年始返也

夏六月公子遂如齊至黃乃復

杜註死猶以尸將
事以疾還非禮也

經 其言至黃乃復何有疾也何言乎有疾乃復議

何譏爾大夫以君命出聞喪徐行而不反以尸將事

經 乃者亡乎人之辭也復者不專公命也

辛巳有事于大廟仲遂卒于垂

杜註垂
齊地

傳 仲遂者何公子遂也何以不稱公子貶曷為貶

為弑子赤貶

傳 是不二者也其卒之有也以譏乎宜也其譏乎

仲遂不葬

杜註不曰公于因上

皆文則氏曰仰遂者

原以去亦首也因卒

可議而議之也穀云

詭之非也不著氏何

反其字哉

壬午猶釋

胡傳大夫卒當祭則

不告終而則則不

譯不告者盡肅敬之

誠于宗廟不釋者余

始終之恩于臣子仲

遂國卿也猶釋是不

必釋而猶釋也

萬入去籥

桑行前說○呂氏曰

萬交武二舞之總名

宣何也問大夫之喪則去樂卒事

殺又云曰仲遂之未錄

壬午猶釋萬入去籥

杜氏曰遂釋卒論當重正其罪宣不能正其罪則當為之廢祭

有事于太廟襄仲卒而釋非禮也

矢待大匠之禮

釋者何祭之明日也其言萬入去籥何去其有

聲者廢其無聲者存其心焉爾存其心焉爾者何

知其不可而為之也猶者何通可以已也

公又云牛釋非

猶者可以已之辭也釋者祭之日日之寧省也

萬人去籥以其為之變譏之也

猶釋非待臣之禮去籥非出神之道

戊子夫人嬴氏薨

公殺在熊氏胡傳文公妾也稱夫人援成風例○無詩賦者故

夫人援成風例○無詩賦者故

無詩賦者故

齊師伐秦之別名文

無父謂之罔極文舞

吹簫謂之羽也萬人

夫然者文武二舞俱

入于二舞中去羽舞

吹簫者曰公羊謂子

無射非也木錄宜從呂

說

晉不救于楚而徒修

秦怨宜伯哀也

滅舒蓼

楚強也有思伯意

世衰不行已而思也

日食既

朱結氏曰日者明也

明少為日食食既則

至無變又大矣不言

晉師白狄伐秦

胡傳使崇曲在晉不自厲而動米次會狄直書以見隱

○

八年春白狄及晉平夏晉伐秦晉人獲秦謀

○

殺諸絳市六日而蘇高氏曰以傳考之白狄為王也故不言及

楚人滅舒蓼

公作舒蓼。別傳楚益強大當以為懼

○

楚為衆舒叛故伐舒蓼滅之楚子疆之及滑汭

盟吳越而還

秋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

冬十月乙丑葬我小君敬嬴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

克葬敬嬴公穀作頃熊

胡不在朔也日食必在朔不在朔履差也

葬敬贏荒葬

初傳敬意謂忌於其終尚不克葬者各微焉而不克葬殺云喪不以制也左曰葬先遠日避不懷也制禮而需與矣容說送終大事乎禮也載於上禮也也有國家者乃不能為兩備乎孫氏張氏皆謂議無備

城平陽

宋陸氏曰宣葬以不能為兩備不易時而遽與土工罪也

冬葬敬贏無麻始用葛第雨不克葬禮也

卜葬先遠日辟不懷也

懷思也末四句姑行

緦頃庶者何宣公之母也而者何難也乃者何難也曷為或言而或言乃乃難乎而也

葬既有日不為雨止禮也雨不克葬喪不以制

也而緩辭也足乎日之辭也

城平陽高氏曰懼至也方輿大喪又城乎陽重困民力也

城平陽書時也姑有趙氏曰見十月楚謂之時是不知夏周正朔之異也

楚師伐陳趙氏曰陳不幸當晉楚之衝彼晉成庸庸耳何足抗楚宜陳之復為楚也

楚師伐陳

汪氏曰晉楚通而傷

晉伯不極也

如齊至

孫氏曰公之在豈無

哀也

齊如京師

罪魯且傷王室也躬

如齊也如同拜也况

微聘始往乎

齊伐萊

戴氏曰萊于齊為世

故齊必欲服之

取根牟

禮樂小也公羊謂居母

母氏曰公羊謂居母

喪歸不除猶謂居母

喪歸非邪邑豈容無

陳及晉平。楚師伐陳。取成而還。
高氏曰晉不能收陳遂復即楚

九年春王正月公如齊公至自齊
范註有皆喪而行朝會非禮

夏仲孫蔑如京師
胡傳歲首公朝齊夏仲蔑周北事可放。惡自見也

九年春王使來徵聘夏孟獻子聘於周王以為

有禮厚賄之。
高氏曰如傳言益見上卷之微矣

齊侯伐萊
許氏曰狄比傷不敢報萊不伐齊而取代可以觀惠公畏強陵弱矣

秋取根牟
杜註東夷國注氏曰內諺濟故書取與郭郭同昭蒐紅自根牟至商衛即此地也

秋取根牟言易也。
亦以兵革何謂易乎亦存劉氏曰非也雖小

八月滕子卒
高氏曰滕七年書滕侯卒至此始書滕子

誰當如左以爲國名

○會蒐伐陳

胡傳又云不書諸侯之師而曰林父帥師在會諸侯皆以師聽命而林父兼將之也其衆弱矣○宋陸氏曰蓋蒐晉也趙氏曰齊陳深矣

黑臀卒

孫氏曰諸侯卒不地外事則畧也

傳左 滕昭公卒

季氏曰書卒魯往弔也

九月晉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會于扈晉荀林父帥

師伐陳

胡傳與晉兼陳也會扈復陳不會然後伐陳自反而有禮晉嘗救陳所宜與也公出擊于

會于扈討不睦也陳侯不會晉荀林父以諸侯

之師伐陳晉侯卒于扈乃還

辛酉晉侯黑臀卒于扈

左在前胡傳不書葬魯不會也非待對親之禮也成公卒

扈者何晉之邑也諸侯卒其封內不地此何以

地卒於會故地也未出其地故不言會也

其地於外也

范註謂國都之外卒路廢則不地

宋圖滕

金氏曰人之者賤之也

●伐鄭師救鄭

汪氏曰林父救鄭不書今書缺後據傳明年載鄭新歸生之棺葬此則歸生已死矣故書救與曾

殺洩治

胡傳稱國殺君與用事大臣同殺之也治無罪而名以諫殺身

冬十月癸酉衛侯鄭卒衛成公卒胡傳不書葬亦魯不會也非懿親之亂

宋人圍滕家氏曰乘滕喪亦乘者喪晉政不競取宋亦談晉也

冬宋人圍滕因其喪也胡傳稱人賤也小國又方喪用兵圍之不仁矣

楚子伐鄭晉卻缺帥師救鄭陸氏曰晉臣猶未忘伯業益善之

楚子為厲之役故伐鄭晉卻缺救鄭鄭伯敗楚師於柳

楚國人皆喜唯子良憂曰是國之災也吾

死無日矣胡傳賊不討惟服鄭之為事非義與矣書將非與楚何以知之以下書救鄭也

陳殺其大夫洩冶洩公殺作泄

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通於夏姬皆衷其衽服

也殺諫臣者必有禍
君亡國之禍

●如齊美芹

王氏曰比年朝于者
竟過垂王六年一朝
之期可爲礼乎汪氏
曰公至是因朝齊祭
歸濟西田
胡氏言事齊雖請區
區天子無是也較

以戲於朝洩治諫曰公卿宣淫民無效焉且聞不

令君其納之公曰吾能改矣公告二子二子請殺

之公弗禁遂殺洩治黃氏曰左未載孔子引無自
立碑詩不可爲訓非孔子言

錄未

稱國以殺大夫殺無罪也後敘事同左惟
直以爲公殺稍異

十年春公如齊公至自齊齊人歸我濟西田

十年春公如齊齊侯以我服故歸濟西之田

公娶齊齊繇以爲兄弟反之范註齊繇以婦
族故還魯故田

夏四月丙辰日有食之何註與甲子既同
事重故累食

公悅而歸川者齊助

逆也。公投未錄。

氏曰公至齊已取未

絕下我已取之何又

言未絕殺云不齊末

公如齊受之哀六年

歸諸國以公受乎程

子曰即齊有也齊非

義取之也云歸或不

足廢也也汪氏曰聊

齊之也汪氏曰聊

子之也齊來歸也同

歸齊則齊以與公

悔過也歸順詞在此

出于私念氏曰歸

非善言曰我楚之魯

杜氏分衛

胡傳許氏謂衛出

己已齊侯元卒。齊崔氏出奔衛。

夏齊惠公卒。崔杼有寵於惠公。高國畏其偏也。

公卒而逐之。奔衛告以族。不以名。凡諸侯之大夫

違告於諸侯曰。某氏之守臣某失守宗廟。敢告所

有玉帛之使者。則告不然。則否。杼字姪存

冬崔氏者何。齊大夫也。其稱崔氏何。貶易為貶譏。

世。卿世卿非禮也。汪氏曰。山。世。為。大夫。故宗強。宗強出而能反。及而能弑。

齊氏者舉族而出之之辭也。

公如齊。五月公至自齊。胡傳不奔王喪而奔齊惠之喪。肆人欲滅天理也。

而能反反而能以其宗滅于此來氏緒

之早也其說得矣

趙氏曰左以爲隱存

疑其明會此言行之

逆凡五十一年以七

十言則今日未冠耳

遽能專齊乎

公如齊至

不書奔齊也且至

危之亦賤之

陳弒君平國

胡傳殺直以見

弒亡國比萬世之大

戒也○張氏曰躬勝

飲之行能無災乎

宋伐滕

惡宋陵弱亦見晉伯

左公如齊奔喪

杜註親奔喪非禮高氏曰以事天子之禮事齊也

癸巳陳夏徵舒弒其君平國

左陳靈公與孔寧儀行父飲酒於夏氏公謂行父

曰徵舒似女對曰亦似君徵舒病之公出自其廄

射而殺之二子奔楚

六月宋師伐滕 胡傳滕用衆也陸氏曰陵蔑小弱以是所欲耳

左滕人恃晉而不事宋六月宋師伐滕 趙氏曰間晉不疑也

公孫歸父如齊葬齊惠公 胡傳魯齊定其位魯齊喪卿會葬王良之禮莫供也

晉人宋人衛人曹人伐鄭 陸氏曰陳有弒賊不討而汲汲爭鄭禮義滅矣故貶

之義也

歸交如齊葬

張氏曰餽于天子而

厚于強國黃文曰三

月葬也

• 曰曰代郭

胡適之曰此也不能

以德掩節而力爭罪

矣。趙氏曰兵不足

制禁德不足取鄭

王季子聘

汪氏曰魯封七百里

皆君賜也宣不知尊

王而王亦不能自尊

矣王聘止此錫命止

子成公非制而不書

王命不足為重輕而

王亦不復遣使于諸

鄭及楚。諸侯之師伐鄭，取成而還。

秋天王使王季子來聘。

胡傳宣不朝周而晏朝齊使王季來報聘王靈益不推矣

秋劉康公來報聘。

報仲孫蔑之聘也

王季子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其稱王季子何？

也。其貴奈何？母弟也。以母弟之貴報聘太過矣

其曰王季王子也。其曰子尊之也。聘問也。

公孫歸父帥師伐邾，取繹。繹公作繹胡傳不能討罪而陵弱盜也

師伐邾，取繹。高氏曰宣立邾首朝之自是絕

大水。何註役重氏怨之所生張氏曰陰盛陽微之徵

侯耳百餘年石尚以歸張錄天王之名號

不見于經矣

• 伐邾取澤

汪氏曰宣公立不能討陳宜與伐邾皆晉

伯不抵強齊為援耳

行丈歸之如齊

陸氏曰王季聘何未問身如京師與其臣

往也

• 國在聘

書齊侯著即言之速也

• 楚伐鄭

宋陵之曰鄭不自立

五受氏兵楚書爵者楚強也以貢晉景不

季孫行父如齊冬公孫歸父如齊胡傳不知為國以禮而悅人免討

傳季文子初聘於齊冬子家如齊伐邾故也魯齊

齊侯使國佐來聘胡傳葬之速未踰年而意聘之哀矣其初舉動若此已失守身之本

傳國武子來報聘季氏曰頃立國中未靖崔氏奔故往無使來而今獨異

饑張氏曰宣公頗于事外用無節上下用竭故一過水旱連致乏食。此夫水之後饑也

傳何以書以重書也

楚子伐鄭胡傳救鄭削之責晉也。高氏曰晉得鄭而不能有之也

傳楚子伐鄭晉上晉救鄭逐楚師於潁北諸侯之

師伐鄭

能修伯業也

●盟長時

李氏曰陳鄭當南北之衝楚之所欲爭者也。時晉有伯業足仗耳。晉意不足以庇之。則從楚而已。廢陵之盟。其始以晉爲不足恃乎。

歸文公伐莒

趙氏曰晉即位不

修文公而修怨。注

氏曰歸文公也

會稽南

張氏曰晉爲盟主而行與秋會檢夏後舒以道楚討又欲與楚

十有一年春王正月備四時

夏楚子陳侯鄭伯盟于辰陵穀作夷陵胡傳楚無貶聖人討賊之意

傳十一年春楚子伐鄭及櫟子良曰晉楚不務德

而兵爭與其來者可也晉楚無信我焉得有信乃

從楚夏楚盟于辰陵陳鄭服也朱子曰楚莊強盛主盟列國

公孫歸父會齊人伐莒高氏曰自平莒莒不肯公伐莒取向至是又同伐之

秋晉侯會狄于櫟杜註借面秋地

傳晉卻成子求成於衆秋衆狄疾赤狄之役遂服

於晉秋會于櫟面衆狄服也是行也諸大夫欲召

爭鄭所以敗于鄭。
家氏曰楚盟陳鄭于
辰陵晉不能解和諸
侯而會狄晉卑甚矣

殺微舒

胡傳稱楚人諸夏之
罪見矣

杜註稱人討賊之辭
程子曰人與詞大惡
衆所欲誅

公殺未緣劉氏曰外
討賊云云貶非也
云不先言人外益舒
下隱非也歸其實
楚子入陳

狄卻成子曰吾聞之非德莫如勤非勤何以求人
能勤有繼其從之也詩曰文王既勤止文王猶勤
况寡德乎成子語亦是然不勤諸
侯而乃以之勤狄乎

不言及外狄也

冬十月楚人殺陳夏徵舒丁亥楚子入陳納公孫寧

儀行父子陳季公作前胡傳討其賊為義取
其國為利又納亂臣強納之也

八者內弗受也

冬楚子為陳夏氏亂故伐陳謂陳人無動將討

於少西氏乘○陳○之○討○賊○也○入陳殺夏徵舒○會○為○轅諸栗門○會○為○因縣陳

荀中其有討賊之
以故其人賦不書版
陳而書人與之可也
復其能改其美統
書入意在滅陳也
程子曰誅其罪義也
波其國惡也
師氏曰誅惡者衆人
之公心故曰楚人取
國者一人之私心故
曰楚子
張氏曰微申叔言則
陳遂亡矣

侯在晉申叔時使於齊復命而退王使讓之曰

夏徵舒爲不道弑其君寡人以諸侯討而戮之諸

侯縣公皆患寡人女獨不慶寡人何故對曰猶可

辭乎王曰可哉曰夏徵舒弑其君其罪大矣討而

戮之君之義也抑人亦有言曰牽牛以蹊人之田

而奪之牛牽牛以蹊者信有罪矣而奪之牛罰已

重矣諸侯之從也曰討有罪也今縣陳貪其富也

以討召諸侯而以貪歸之無乃不可乎王曰善哉

吾未之聞也反之可乎對曰可哉吾儕小人所謂

納寧行父于陳

胡傅為其君者宜納

微舒之宮封魯公之

墓尸孔聖儀行父于

朝謀于陳衆定其君

而去乃不察二臣反

張又使陳州之可乎

●程子曰致亂之臣

固所不容也故昔納

公羊納公覺與也未

錄●劉氏曰魯大夫

平何謂公覺

葬陳靈公

汪氏曰君子之心無

私故討賊不問內外

楚子圍鄭

用傳長為惡從廢典

取諸其懷而與之也乃復封陳鄉取一人以歸謂

之夏州左未又云楚子入陳納孔寧儀行父于陳書有訛也未錄陳氏曰以納亂臣為有訛非

●納者內弗受也輔人之不能民而討猶可入人

之國制人之上下使不得其君豎之道不可

十有二年春葬陳靈公杜註陳討國復二月十二月然後得葬

●公討此賊者非臣子也何以書葬君子辭也楚已

討之矣臣子雖欲討之而無所討也

楚子圍鄭

●左厲之役鄭伯逃歸自是楚未得志焉鄭既受盟

不著其說。後之罪乎。
入車門。至遠道止。蕭
劉。猶見其討賊之功
也。

李氏曰。鄭自此從楚。
至成。五年。魯亦方從。
晉。汪氏曰。鄭襄公
所城于楚。禮與詞異。
以求免。則楚處暴亦
甚矣。幸不聽左右之
言。而還師許耳。

杜註。楚滅九國。以為
縣。猶得比之正義。謂
見于傳者。申息。鄧。橫。
弦。黃。夔。江。六。蓼。庸。十。

春秋左傳卷之二十一

于辰陵。又徵事于晉。十二年春。楚子圍鄭。初。有七
日。鄭人卜行成。不吉。卜臨于大宮。且巷。出車吉。國
人大臨。守陴者皆哭。楚子退師。鄭人修城。進復國
之三月。克之。入自皇門。至於遠路。鄭伯肉袒牽羊
以逆。曰。孤不天。不能事君。使君懷怒。以及敝邑。孤
之罪也。敢不惟命是聽。其俘諸江南。以實海濱。亦
惟命是聽。以賜諸侯。使臣妾之。亦惟命是聽。願前
好。徵福於厲。宣桓武不泯。其社稷。使政事君夷於
九縣。君之惠也。孤之願也。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

卷之二十一

宣公

二十

一國蘇氏沈氏遂謂
權小庸先屈楚自外
爲九按九懸必乘其
困以實之則擊矣

戰即晉敗

胡傳言及至于是戰
也先致獨濟林父言
下令三軍無得妄動
按軍法行野可也既
不能令乃從禮斷分
惡之言知軍實進是
棄晉師于誰言乎故
矣諒先聚不去其官
此種敗楚特以林父
言之

徐氏曰先林父者內

君實圖之左右曰不可許也得國無赦王曰其君

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矣庸可幾乎退三十里而

許之平潘廵入盟子良出質

公羊
器同

夏六月乙卯晉荀林父帥師及楚子職于邲晉師敗

績杜註邲鄭地家氏曰晉救鄭不書
績也責林父失律非責楚以罰也

夏六月晉師救鄭荀林父將中軍先穀佐之士

會將上軍卻克佐之趙朔將下軍欒書佐之趙括

趙嬰齊爲中軍大夫鞏朔韓穿爲上軍大夫荀首

趙同爲下軍大夫韓厥爲司馬及河間鄭既及楚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借兵爲救

舉也。內姓選於親，外姓選於舊。舉不失德，賞不實勞。老有加惠，旅有施舍。君子小人物，有服苴，肯有常尊賤，有等威。禮不逆矣。德立刑行，政成事時。典從禮順，若之何敵之見可而進，知難而退。軍之善政也。兼弱攻昧，武之善經也。子姑整車而經，武乎猶有弱而昧者，何必楚仲虺。有言曰：取亂侮亡，兼弱也。洵曰於纒，王師遵養時晦，若昧也。武曰無競，惟烈撫弱者，昧以務烈所可也。魏子曰：不可晉所以霸，師武臣力也。今失諸侯，不可謂力有濟而不

傷所
杜註知莊子荀子也

杜註坎為眾今變為
兌兌柔弱珍為川今
變為兌兌為澤見川
見塞 天且不整水
遇天塞不得變流則
涸竭
杜註曠有子曠厥也
林父不歸而曠曠厥
與有也

春秋三傳合纂

從不可謂武由我失勦不如死且成師以出聞敵
彊而退非夫也命為軍師而卒以非夫唯羣子能
我弗為也此師殆哉周易
有之在師之臨曰師出以律否臧凶執事順成爲
臧逆爲否眾散爲弱川壅爲澤有力以如已也故
曰律否臧且律竭也盈而以竭天且不整所以凶
也不行之謂臨有帥而不從臨執甚焉此之謂矣
決云行也
果遇必敗侯子尸之雖免而歸必有大咎韓獻子
決云行也
謂桓子曰侯子以偏師陷子罪大矣子爲元帥師

卷七

宣公

三三

師遂濟其諸臣俱齊

齊師與及楚平桓子
欲還楚關晉師既濟

王欲還相慮

豕七甫反

伍參言說事與彼
晉與之由也亦一符
之至也○俞氏曰昔
諸臣各出其謀無定

不用命誰之罪矣失屬亡師為罪已重不如進也

晉決晉敗

事之不捷惡之所分與其專罪六人同之不猶愈

乎師遂濟楚子北師次於鄆沈尹將中軍子重將

二見沈子

在河之南

楚

晉

左子反將右將飲馬於河而歸聞晉師既濟王欲

還變人伍參欲讎令尹孫叔敖弗欲曰昔歲入陳

今茲不無事矣然宋捷參之內其足食乎參曰若

事之捷孫叔為無謀矣不捷參之內將在晉軍可

得食乎令尹南轅返旆伍參言於王曰晉之從攻

者新未能行令其徒先穀剛愎不仁未肯用命

見楚一伍參遂定大計

南轅北轍相應

龜子此言與子玉今日必無言矣初似

杜註訓之于子三曰也

三帥者專行不獲聽而無上衆誰適從此行也晉師必敗且若而逃臣若社稷何王病之告令尹改乘轍而北之次於晉以待之晉師在及鄆之謂鄭皇戊使如晉師曰鄭之從楚社稷之故也未有貳心楚師驟勝而驕其師老矣而不設備于擊之鄭師爲承楚師必敗龜子曰敗楚耶鄭於此在矣必許之樂武子曰楚自克庸以來其君無日不討國_地人而訓之于民生之不易禍至之無日戒懼之不可以忘在軍無日不討單實而中儆之于勝之不

杜經若放蚡首皆先君
先君置路禁車結轡
收我此二君勸儉故
士

廣楚樂市者

杜註十五里為廣

司馬法百人為卒二

十五人為兩車十五

乘為大備小廣十五

乘亦謂舊法復以

二十五人為承副

夾音言說若鄭謂

可保紂之百克而卒無後訓之以松放蚡首軍路
藍縷以蔽山林箴之曰民生在勤勤則不匱不可
謂略先大夫于犯有言曰師直為壯曲為老我則
不德而微怨於楚我曲楚直不可謂老其君之戎
分為二廣廣有一卒卒備之兩石廣初德數及日
中左則受之以至於昏內官序當其夜以待不虞
不可謂無備子良鄭之良也師叔楚之崇也師叔
大盟一良在楚楚鄭親矣來勸我戰我克則來不
克遂任以我下也鄭不可從趙括趙曰洋師以

此注二君指楚成王
穆王

成何體統見笑南越

來惟敵是求克敵得歸又何俟必從歸子如季

原屏咎之徒也趙莊子曰樂伯善哉實其言必長

晉國楚少宰如晉師曰寡君少遭患凶不能交聞

二君之出入此行也將師是謂是楚敵求罪於晉

二君子無流矢隨季對曰昔平王命我先君文侯

曰與鄭夾輔周室毋廢王命今鄭不率寡君使群

臣問諸鄭豈敢辱候人敢拜君命之辱歸子以爲

詔使趙括從而更之曰行人失辭寡君使群臣還

大國之迹於鄭曰無辟敵群臣無所逃命楚子又

文情極矯變又極開

逸

杜詩麻鞋麻疾也麻
近也張矢之善者神
正也折鐵斷耳也

杜註麻鞋也麻竹之
隆高定心者

使求成於晉晉人許之盟在申矣楚許伯御樂伯

攝叔爲右以致晉師許伯曰吾聞致師者御靡旌

靡旌而還樂伯曰吾聞致師者左射以取代御執

纜御下兩馬掉鞅而還攝叔曰吾聞致師者右入

壘折馘執俘而還皆行其所聞而復晉人逐之左

右角之樂伯左射馬而右射大角不能進矢一而

已虞與於前射麋鹿龜晉鮑葵當其後使攝叔奉

麋獻晉以歲之非地獻禽之未至敢膳諸從者

鮑葵止之曰其左善射其右有辭君子也既免晉

揖叔於庭。魏錡欲擊

相應。

魏錡止之。叔竟去之。

亦相應。

魏錡求公族未得。趙

盾求魏錡得相。應。

盾許而許之。亦相應。

備字是上軍不敗之

內。

春秋三傳文句

魏錡求公族未得而怒。欲敗晉師。請殺師。弗許。請
使許人遂往。請戰。而遣楚潘黨逐之。及棠澤見。六
麋射之。虜以顛獻。白子有軍事。國人無乃不給於
鮮。敢獻於從者。叔黨命去之。趙盾求卿未得。且怒
於失筮之致師者。請挑戰。弗許。請殺國諂之臣。魏
錡皆命而往。御戲子曰。二憾在矣。弗備必敗。魏子
曰。鄭人勸戰。弗敢從也。楚人求成。弗能好也。師無
成命。多備何爲。士季曰。備之善。若二子怒楚。楚人
乘我。喪師無日矣。不如備之。楚之無惡。除備而盟。

穰子不可是申軍大敗之由

河字凡三見

此濟字是說申軍大

夫先濟

楚有備此楚大敗之

由俞氏曰即秦莊

子諸侯一過立見楚

之有備

所知沮曷不使去

何損於好。若以惡來。有備不敗。且雖諸侯相見。軍

衛不徹警也。穰子不可。士季使魏將魏穿帥七覆

於放。前故上軍不敗。趙嬰齊使其徒先具於河

故敗。而先濟潘靈既。遂魏銜趙旃。夜至於楚軍。席

於軍門之外。使其徒入之。楚子爲乘廣三十乘。分

爲左右。右廣鷄鳴而駕。日中而設。左則受之日入

而說。許偃御右廣。着山基爲右。彭名御左廣。屈蕩

爲右。乙卯。王乘左廣。以逐趙旃。趙旃棄車而走。林

屈蕩與之。得其中裳。晉人懼。二子之怒楚師也。使

此說楚師之先驅

車和逆之楚師之先驅蒲常楚師之先驅其威使騁而告曰晉師至矣楚

○楚師之先驅

人亦懼于之人晉軍也遂出陳孫叔曰進之○楚師之先驅晉我

薄人無人薄我詩云元戎十乘以先啓行先人也

○其曰法

軍志曰先人有奪人之心薄之也遂發進師車馳

○無以語之校

卒奔乘晉軍桓子不知所爲穀於軍中曰先啓者

○慎字

有賞中軍下軍爭舟舟中之指可掬也晉師右移

○有備之故

上軍未動立尹齊將右拒卒以逐下軍楚子使唐

狡與蔡鳩居告唐惠侯曰不穀不德而貪以遇大敵

不穀之罪也然楚不克君之羞也敢藉君靈以濟

此濟字是說中軍下
軍爭舟舟中之指可掬與參
之尚足食相應

杜詳游闕游車補闕
者
騎伯上軍佐卸京也

杜註尸止軍中只象
則恐軍人以

杜註甚款也句車上
兵闕

楚師滿室。游闕四十乘。從唐侯以爲左拒。以從。

上軍。駒伯曰。待諸乎。隨季曰。楚師方壯。若萃於我。

吾師必盡。不如收而去之。分誘生民。不亦可乎。殿。

其卒而退。不敗。王見右廣。將能之。乘屈蕩戶之門。

君以此始。亦必以終。自是楚之乘廣。先左。晉人或。

以廣隊不能進。楚人悉之。脫肩少進。馬還。又悉之。

拔旆投衡。乃出。顧曰。吾不如大國之數奔也。趙旃。

以其良馬二濟其兄。與叔父以他馬。反遇敵。不可。

去。棄車而走。材遂大夫與其二子。乘謂其二子無。

杜註雙老傅

杜註武子指木取其

尸

知晉無莊子之子

厨武子魏鶴也

黃列向各別舍

蒲柳樹可爲舟車

澤名說盡也

齊民曰郊敗而楚滅

蒲柳云勢極大

齊字之五見

未清字身也說出

及中軍作並下軍自

濟

顧傾曰趙使在彼怒之使下指木曰尸女於是度

趙旃緩以免明日以表尸之皆重獲在木下是度

按連下軍

負羈因知壘知莊子以其族反之厨武子御下軍

軍、各、行、

之士多從之每射抽矢叢納諸厨子之房厨子怒

曰非子之求而蒲之愛重澤之蒲可勝既乎知季

曰不以人子吾子其可得乎吾不可以苟射故也

射連尹襄老獲之遂載其尸射公子殺臣囚之以

結下、身、

二女還及昏楚師軍於邲晉之餘師不能軍宵濟

敗、聲、如、聞、

亦終夜有聲

結功也功事也 公羊與左略同

秋七月 備四時

楚滅蕭

胡傳曰我計既則與之乎是時楚滅蕭其志已歸不仁故矣蕭城必無遺音楚以此告諸侯於其方

汪氏曰滅蕭所以逼宋而發諸侯也

盟清邱

楚滅陵其外不能在

晉侯政自蕭為公不而

齊侯政自蕭為公不而

冬十有二月戊寅楚子滅蕭 汪氏曰蕭宋附庸楚越

冬楚子伐蕭宋華椒以蔡人救蕭蕭人囚能相

宜僚及公子丙王曰勿殺吾遺蕭人殺之王怒遂

圍蕭蕭潰申公巫臣曰師人多喪主巡三軍拊而

勉之三軍之士皆如挾纊遂傅於蕭

晉人宋人衛人曹人同盟于清丘 杜詩清邱衛地

晉原穀宋華傲衛孔達曹人同盟于清邱曰恤

稱八

宋伐陳新故

張氏曰昔盟之罪陳

甘言也而其次也宋

氏曰胡氏謂宋師

義陳可也其以爲宋

然

●齊伐宋

汪氏曰公羊伯伐衛

考經又無齊衛交絕

之事此爲伐高無疑

●楚伐宋

孫氏曰以伐陳也王

氏曰宋師爲首而晉

則漢宋肩也則終及

楚不矣

病討貳於是卿不責不貸其言也

未始存劉云不實者矣獨此耶

宋師伐陳衛人救陳

黃氏曰陳附楚宋以盟故伐衛皆盟而救伐者義而救者不義

宋爲盟故伐陳衛人救之孔達曰先君有約言

焉若大國討我則死之

張氏曰孔達但知先君約言則其死也其大耳

十有三年春齊師伐莒

公作伐衛。吳氏曰日師善其勳大衆而凌小國也

十三年春齊師伐莒莒恃晉而不事齊故也

夏楚子伐宋

胡傳宋不恤民固本而急伐陳攻楚與國非宋也趙氏曰晉不救諸侯何恃哉

夏楚子伐宋以其救蕭也君子曰清邱之盟惟

宋可以免焉

杜註宋討陳之貳今宋見伐晉衛不顧盟拘宋而同貶惟宋可免

百不其官罪於上
也

○
如北者諸侯更以爲
之者則曰之有動也
死之者則曰之有動也
死之者則曰之有動也
死之者則曰之有動也

○楚子周未
吳所以宗前以攻焉
受盟於之也與七國
宋之盟也楚子周未
野也

復其位

胡氏曰孔達之死謀之不臧者也。有盟危其社稷以死求說，曷早論陳以不當其耶。

夏五月壬申曹伯請卒

晉侯伐鄭

高氏曰討鄭即楚止也。然靈成以來伯業浸微，至有盟之盟豈特失乎。

夏晉侯伐鄭

鄭爲鄭故也。告於諸侯，蒐焉而還。中行桓子之謀也。曰示之以整，使謀而來。鄭人懼使

子張代子良於楚，鄆伯如楚謀晉故也。

秋九月楚子圍宋

趙氏曰晉不敢救宋，宋能抗楚乎。楚子圍宋，宋而後已。

楚子使申舟聘於齊

曰無假道於宋，亦使公子馮聘於晉，不假道於鄭。申舟以孟諸之役，惡宋

不者，不假道也。

昭明也。禮聘也。摩申舟子。

寧息寢門闕

●歸公會殺

胡傳以外臣抗尊上。與諸侯會。自大夫出矣。助其漸也。云云。

曰鄭昭宋。尊晉使不害我。則必死。王曰殺文。我伐

之見。犀而行。及宋。宋人止之。華元曰。過我而不假

道。鄙我也。鄙我亡也。殺其使者。必伐我。伐我亦亡

也。亡一也。乃殺之。楚子聞之。投袂而起。屣及於室

皇。劔及於寢門之外。車及於蒲胥之市。秋九月。楚

子圖宋。王氏曰。晉不知先後。急于鄙而緩于救宋。比之。繩長不及。馬腹而宋去矣。豈但失鄭

葬曹文公

冬。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趙氏曰。謀楚也。故

冬。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見曼和子。其之言。魯

禮

冬。公孫歸父會齊侯于穀。見曼和子。其之言。魯

曰大夫專政自歸矣
始也曰民曰地則其

則是有利夫以腹之

然也

故曰公孫歸父會楚子

楚有少矣台是所以

事楚也

曾楚子于宋

初高楚趙宋陵楚也

矣謂侯侯不能存矣

乃會楚謀免不亦難

焉

宋及楚平

胡傳謙元子反二卿

春秋三傳卷之三

樂桓子告高宣子曰子家甚亡乎懷於魯矣懷必

惟實敗名不可極

貪貪必謀人謀人人亦謀已一國謀之何以不亡

十有五年春公孫歸父會楚子

宋黃氏曰兵未及解盟而約

孟獻子言於公曰臣聞小國之免於大國也

而獻物於是有益實旅百朝而獻功於是容貌

采章嘉淑而有加實謀其不免也謀而薦助則無

及也今楚在宋君其圖之公說十五年春公孫歸

父會楚子于宋

夏五月宋人及楚人平

宣公

三十

釋怨解紛從未無亡
 固之惡楚無滅國之
 罪功亦大矣何以貶
 書人自以情實殺
 子反在君無無秦探
 之難何急于平而專
 之若是或華元若以
 大義責之了反果忠
 楚莊果以必為義動
 何必輕見情實矣。
 陳氏曰書以見列國
 之無伯也以見衛楚
 之夾輔也以見諸侯
 之畏楚而莫救也

宋人使樂嬰齊告於晉神。後。也。信。也。晉侯欲救之伯宗曰

不可神。後。也。信。也。古人有言曰雖鞭之長不及馬腹天方授楚

未可與爭神。後。也。信。也。靡晉之強能違天乎諺曰高下在心川

澤納神。後。也。信。也。山峻藏疾瑾瑜匿瑕國君含垢天之道也

君其待之乃止使解揚如宋使無降楚曰晉師悉

起將至矣鄰人因而獻諸楚楚子厚賂之使反其

言不許神。後。也。信。也。三而許之登諸樓車使呼宋人而告之遂

致其君命楚子將殺之使與之言曰爾既許不殺

而反之何故非我無信女則棄之速即爾刑對曰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信之於國也考成

臣聞之。若能制命爲義。臣能承命爲信。信。信。義。義。而
行之。爲利。謀。不。失。利。以。衛。社。稷。民。之。主。也。義。無。二
信。信。無。二。命。君。之。賂。臣。不。知。命。也。受。命。以。出。有。死
無。當。又。可。賂。乎。臣。之。許。君。以。成。命。也。死。而。成。命。臣
之。祿。也。寡。君。有。信。臣。下。臣。獲。考。死。又。何。求。楚。子。舍
之。以。歸。夏。五。月。楚。師。將。去。宋。申。犀。稽。首。於。王。之。馬
前。曰。無。畏。知。死。而。不。敢。廢。王。命。王。棄。言。焉。王。不。能
答。申。叔。時。僕。曰。築。室。反。耕。者。宋。必。聽。命。從。之。宋。人
懼。使。華。元。夜。入。楚。師。登。子。反。之。牀。起。之。曰。寡。君。使

春秋左傳卷之七

卷之七

宣公

三

之郊敗可以雪耻而復伯之機也乃因伯

公云大其軍乎已也殺之乎釋其上下欲之夫錄刻兵曰臣無專美公非也登齊平何以不自登齊平殺亦非

齊滅濊氏以縣胡傳省其暴也赤狄宋當犯晉且而滅之不仁甚矣罪在齊衛討其罪人亦止矣乃利其七滅之以其君歸何我乎高氏曰楚

元以病告曰敝邑易子而食析骸以爨雖然城下

之盟有以國整不能從之去我三十里惟命是聽

子反以與之盟而告王退三十里宋及楚平華元

為質良曰我無爾詐爾無我虞公羊攷

此皆大夫也其稱人何貶曷為貶平者在下也

六月癸卯晉師滅赤狄潞氏以潞子嬰兒歸潞赤狄

潞子嬰兒之夫人晉景公之姊也罪之公鄆舒為政而

殺之又傷潞子之目晉侯將伐之諸大夫皆曰不

可鄆舒有三雋才不如待後之人伯宗曰必伐之

肆其強亂宋論年譜
不能救而反激然亦
息于其天下矣陳氏
曰荀林父之敗將以
會戰甲氏不書州庚
也荀氏曰晉侯欲殺
宋伯宗方以爲汙穢
疾自誘曰侯欲伐狄
而勸之是誠向心哉

公穀以游于爲善爲
所貝水德·劉氏曰其

狄有五罪。簡才雖多。何補焉。不祀一也。古者。棄仲章而奪黎民地三也。虐我伯姬四也。傷其君。日五也。怙其簡才而不以茂德。茲益罪也。後之人。或將敬奉德義以事神人而申國。其罪若之。何待之。不謂有罪。曰將待後。後有辭而討焉。可乃不。可乎。夫恃才與衆亡之道也。商紂由之。故滅天。反時爲災。地反物爲妖。民反德爲亂。亂則妖災生。故文反正爲乏。盡在狄矣。晉侯從之。六月癸卯。晉荀林父敗赤狄於曲梁。子亥滅潞。鄆舒奔衛。衛人。

意以謂子則其後
矣不知得自當字

●秦人伐晉

按秦桓公自將伐晉
而書人者秦國晉敗
于楚今又敗秋土未
歸於秦之也晉敗秦
不肯言伯莫不能收
宋徒從事于秋秦來
不謂以命而致交
兵特畧之也

捷村回是敗秦之由

歸諸晉晉人殺之

杜註潞氏子爵也仲章潞
賢人黎氏黎侯支字也

秦人伐晉

高氏自二年秦伐晉不禮今十四年
復來乘晉出秋土而闢其虛也

法

秋七月秦桓公伐晉次于輔氏壬午晉侯治兵

於稷以略狄土立黎侯而還及維魏顛敗秦師於

輔氏獲杜回秦之力人也初魏武子有嬖妾無字

武子疾命顛曰必嫁是疾病則曰必以為殉及卒

顛嫁之曰疾病則亂吾從其治也及輔氏之役顛

見老人結草以亢杜回杜回踰而顛故獲之夜夢

之曰余而所嫁婦人之父也爾用先人之治命余

見名大身也

殺之曰生殺之曰死
天子所定也人臣所定
而定王不能殺

殺又不言其兩下
相殺也未錄為凡日
非也凡殺大夫稱其
殺其君也豈可曰王
孔子殺其大夫召伯
毛伯乎

是以報

王札子殺召伯毛伯

國子孫孫與召氏弋氏爭政使王子提殺召伯
及毛伯衛卒立召襄

王札子者何長庶之號也

王札子者當上之辭也殺召伯毛伯矯王命以
殺之也為天下王者天也繼天者君也君之所尊
者命也為人臣而侵其君之命而用之是不臣也
為人君而失其命是不君也君不君臣不臣此天

春秋左傳卷之五

卷之五

宣公

五

命無憂

趙氏曰自有患後得
事齊猶多兼事魯齊
魯有以讓魯是魯國
歸于魯知齊之謀敗
魯合必以解于齊而
高氏家以意屬

○初稅畝

何註中二之法庶全
在內而大也公田次
之重也私田在外
稅也井田之義一
田無地氣二田無
費一田三田風俗
四曰合乃納五曰納
才貨耕三條一村九
貢作矣。朱
說十取

下所以傾也。

秋多

秋多秋傳直公處內事外煩于未而不務本收
秋多秋氣感之人事感于此則物變感于秋也

仲孫蔑會齊高固于無棣

公作在魯初傳禮之失無
以正之大夫與大夫會矣

初稅畝

初稅畝初傳訊公廢助法而用藉也
不務本也其後二猶不足直公改之

初稅畝非禮也殺出不過藉以豐財也

初者何始也稅畝者何履畝而稅也初稅畝何

以書識何譏爾識始履畝而稅也廢助法也

初者始也古者什一藉而不稅初稅畝非正也

初者始也古者什一藉而不稅初稅畝非正也

冬蠶生

胡傳蠶重及民也遇天災而不懼怨
民事而不修又重賦之困危無日矣

二矣

冬錄

周之冬夏之秋也。諸
首各之字。秋有條則
夏有文。等知此說也

晉滅甲氏留可

切傳王命稱人敗也

甲氏滅之餘。確可

其殘邑也。伯禽往徐

其東。知既開而正。其

王伐。撤洗至于太原

而止。必欲盡殄之。臣

仁人之。心王皆之。事

子。齊氏曰。櫛里之

會。未幾而。滅狄夫

何。晉也。王氏曰。楚。周

通人。晉乃。拓地于狄

春秋三傳公孫

冬蟻生饑幸之也
幸之何始存公羊亦云孫氏曰五穀成時安得口非災乎

饑胡傳春秋書飢宜有其二是歲益蟻而遽至于飢者宜公虛內事外不救其本故獨兩書飢

十六年春王正月晉人滅赤狄甲氏及留吁

留之餘也

十六年春晉士會帥師滅赤狄甲氏及留吁

辰三月獻秋俘晉侯請於王戊申以獻冕命士會

將中軍且為大傅於是晉國之盜逃奔於秦辛吉

職曰吾聞之禹稱善人不善人遠此之謂也夫詩

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善人在上也善

人在上則國無幸民諺曰民之多幸國之不幸也

人在上則國無幸民諺曰民之多幸國之不幸也

卷七

宣公

三

以自肥其何能仙

宜樹火

公云何以書新周也
秋云周災不志未錄
劉氏曰非也來告則
書公穀又云缺器所
藏孫氏曰何儀名宜
于汪氏曰世寧何以
藏樂器

如伯姬歸

孫氏曰參訊之也
汪氏曰杞叔姬書卒
書杞伯適其喪歸則
叔姬必有不當絕者
而如伯姬不書卒不
書喪歸則出者與出
之者其罪皆著矣

是無善人之謂也
家氏曰宋圍不救志
存逐利謂諸侯何

夏成周宜樹火
榭公作湖火公穀詳英范注宜榭宜
七之榭社註講武屋別在洛陽者

夏成周宜樹火人火之也凡火人火曰火天火

曰災
胡傳榭射堂之制其堂無室以便射也
人火之天以見戒王室不能復中興矣

成周者何東周也成周宜謝災何以書記災也

秋郊伯姬來歸
范註為夫家所遣胡傳內女出書之
者始如庶出夫婿吾正人倫之本也

秋郊伯姬來歸出也
汪氏曰訊父母訓有
弗至致婦道有虧也

冬大有年
胡傳記異也上瑞何以爲異宜公說律相
維獨是冬大有年所以爲異言外微音也

五穀大熟爲大有年
汪氏曰胡傳因之民
而幸其僅有年也

冬大有年

孫氏曰有者不宜有

十有七年春王正月庚子許男錫我卒

丁未蔡侯申卒

夏葬許昭公葬蔡文公

季氏曰許蔡從楚皆來訃葬而魯往弔魯亦與楚通也

六月癸卯日有食之

己未公會晉侯衛侯曹伯邾子同盟于斷道

杜註晉地

• 盟斷道

胡傳志同欲也同心

謀伐齊釋其忿怒

程子曰同心伐齊故

晉同盟也趙氏曰宋

已爲楚晉侯懼而爲

此盟固皆從晉知之

心也舉其前振伯主

二十七年春晉使郤克徵會于齊齊頃公雌婦人使觀之郤子奪婦人笑於房獻子怒出而誓曰所不此報無能涉河獻子先歸使饋京廡待命於其日不得齊事無復命矣郤子至請伐齊晉侯弗許

之餘燔也家氏曰楚
險大張率其酒能同
也

按此盟有謂外楚者
有謂謀伐者有謂
據左傳討賊是說
楚齊入見因州怒
齊而遂謀之盟春之
伐也齊之恨不此

公至自會

危之也

弟所奔

桓公稱弟得弟道也
穆子實也故不爲天
夫而特書非世也

請以其私屬又弗許齊侯使高固晏弱蔡朝南郭

偃會及斂蓋高固逃歸夏會于斷道討貳也盟于

卷楚辭齊人晉人執晏弱于野王執蔡朝於原執

南郭偃於溫

○前○者○有○同○也○同○外○楚○也○

秋公至自會

汪氏曰此會與晉謀伐齊齊入之
與討也齊楚魯而楚借援大同 哉

冬十有一月壬午公弟叔肸卒

文公子惠伯
也娶齊之矣

○左○冬公弟叔肸卒公母弟也凡夫子之母弟公在

曰公子不在曰弟此稱弟皆母弟也

生而賜氏之說也從
同數

賜氏曰可以明親
想外足以屬不孰比
衛歸賢遠矣

晉衛伐子

胡傳齊頃不謹于地
致寇吳氏曰與伐
非善子所宜也汪
氏曰晉齊欲振伯業
非所以衛人矣客故
黃氏曰不與斷道一
盟晉所以不圍楚而

其曰公弟叔所賢之也其賢之何也宜弑而非

之也非之則胡爲不去也曰兄弟也何去而之也
之財則曰也足矣織履而食終身不食宣公之食

君子以是爲通思也以賢乎春秋

十有八年春齊侯衛世子賦伐齊公氏曰曲在齊故

十八年春齊侯衛太子賦伐齊至於陽穀齊侯

會晉侯盟於緄以公子疆爲質於晉晉師還蔡朝

南部偃逃歸以不與斷道故胡偃逃歸

公伐杞趙氏曰杞世婚于魯儲支皆魯以直歸

宣公

三

謂齊也

公伐杞

惡也示也以不義伐我

莒也

齊氏曰初是無道于
則齊氏曰不名無罪
受禍也

楚旅卒

江氏曰朱子綱目于

七雄曰某君漢以後

稱帝者其宜主取法

春秋與楚稱子之義

也然則楚稱子從所

謂本魯後世自稱也

曰原主

夏四月 備四時

秋七月 邾人伐鄆子于鄆 鄆公穀作繪

左 秋邾人伐鄆子于鄆凡自虐其君曰弑自外曰

戕 胡傳于節刺臣子
不能救君難也

經 我猶然也 殺也 公畧同何注文解捕斬之
惡無道也刺節無子備也

甲戌 楚子旅卒 胡傳魯王不
會葬聖人謂之也高氏
曰楚害甚于前桓庚臨會遂詳書卒

左 楚莊王卒 楚師不出既而用晉師楚於是乎有

蜀之役 家氏曰楚莊窺周室卒曰子抽之非進之
江氏曰魯史必書是王其卒聖人正之

公 何以不書 葬異楚之君不書葬俾其就也

歸父如晉

家氏曰歸父之妻其
心雖未可知其事未
見非正而謀之不順
豈不思晉卿恬賞哉
宜下逐也

歸父還齊

胡傳罪成公皆臣死
君而忘父逐之惡也
殺之而歸其遺棄
君喪家遺方中亂而
造次顛而不失禮歸
父之善亦著矣

公孫歸父如晉

胡傳晉強齊懼又事晉以利爲向背也且謀去大家而不知本未能成也

左

公孫歸父以襄仲之立公也有寵欲去三桓以

張公室與公謀而聘於晉欲以晉人去之

冬十月壬戌公薨于路寢

左傳在下

正寢也

王氏曰宜公獲終正寢蓋亦幸焉

歸父還自晉至牟遂奔齊

至公薨作禮杜註魯境

冬公薨季文子言於朝曰使我殺適立庶以失

大援者仲也夫臧宣叔怒曰當其時不能治也後

之人何罪子欲去之許請去之遂逐東門氏子家

朱子曰人固有用父之臣者然稍拂他私

意便自容不得

胡氏曰歸父不失禮

曰還曰至以終事之

辭免歸父也

還及筓壇帷

上子復命於介既復命袒括髮卽位哭三

踊而出遂奔齊書曰歸父還自晉善之也

善之謂歸父也

公以各

歸自晉事畢也與人之子守其父之殯捐殯而奔其父之使者是以奔父也至櫪遂奔齊遂繼事也